

# 100 年第 13 次臺北市政府各機關約聘僱人員、專業技工甄試

##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專業技工體能測驗方式說明

### 一、甄試方式與錄取標準：

本次甄試類別編號 11、12 需先體能測驗再進行口試，體能測驗未通過者，不予口試。錄取名單依口試成績高低公告正、備取名次，甄試成績未達 8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### 二、體能測驗進行方式及程序：

- (一) 試務工作人員導引應考人至「體能測驗」場地。
- (二) 說明「體能測驗」進程序。
- (三) 請應考人先作暖身。
- (四) 試拿沙包：沙包置放在平臺上，沙包重量如下：
  - 1、類別編號 11：男性負重約 46.5 公斤；女性負重約 31 公斤。
  - 2、類別編號 12：男性負重約 62 公斤；女性負重約 46.5 公斤。
- (五) 試務工作人員（計時人員）發號：『預備』、『開始』，同時按碼表開始計時。
- (六) 應考人拿起沙包前進，至折返線後折返，將沙包置放原平臺上。
- (七) 放下沙包時停止計時。
- (八) 試務工作人員（計時人員）當場記錄完成時間，並請應考人當場簽名確認。
- (九) 由試務工作人員導引至口試試場。

### 三、體能測驗規則：

- (一) 應考人應於 10 秒鐘內完成負沙包 5 公尺折返走（共 10 公尺）折返項目，在時限內完成者本項成績為滿分，未完成者為 0 分。
- (二) 本項負沙包折返以進行 1 次為原則，除中途因沙包滑落可重新測驗 1 次外，應考人不得要求進行第 2 次測驗。
- (三) 測驗過程中，應考人與沙包不得分離，且沙包應離開地面，否則視為未完成測驗，不予計分。
- (四) 應考人行經折返線時須雙腳過線，且於折返後，應將沙包置放原平臺上。未將沙包放置平臺上者，應重新置放，俟完成後始停止計時。